

证券代码：300741

证券简称：华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任淼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为满足公司治理需要，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小军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小军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本次补选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简历：

李小军女士，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分宜县人民政府驻南昌办事处事业单位干事、深圳市金利城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华宝国际财务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截至目前，李小军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李小军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小军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